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	郭澳		
2025 年末人员信息	合伙人数量	85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338 人	
	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10 人	
2025 年度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49,572.28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43,980.19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967.65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9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8,338.18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信息	

		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胜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因此，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4、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

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对内部控制出具了审计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年度审计计划、年报审计要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4、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